



白白 明明

请律师

童 忆 马川湖 黎 明等编著

0.5
3

经济管理出版社

白白 明明 请律师

童 忆 马川湖 黎 明等编著



经济管理出版社

责任编辑：陈 力

技术编辑：晓 伍

责任校对：全志云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明明白白请律师/童忆等编. —北京：经济管理出版社，
2003

ISBN7-80162-698-2

I. 明… II. 童… III. 法律—基本知识—中国
IV. D920.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54429 号

明明白白请律师

童 忆 马川湖 黎 明等编著

出版：经济管理出版社

(北京市新街口六条红园胡同 8 号 邮编：100035)

发行：经济管理出版社总发行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印刷：北京翠明文印中心

850mm×1168mm/32 6.75 印张 124 千字

2003 年 8 月第 1 版 2003 年 8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1—6000 册

ISBN 7-80162-698-2/D·6

定价：16.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凡购本社图书，如有印装错误，由本社发行部负责调换。

通讯地址：北京阜外月坛北小街 2 号 邮编：100836

联系电话：(010) 68022974

开 卷 语

受中庸之道的传统教化，千百年来，中国百姓以“和”为贵。在人们看来，不到走投无路，谁也不愿意对簿公堂，自然也就无缘与律师打交道。对他们而言，乍一提起律师，多少会有些茫然。

在我国，律师制度从20世纪70年代末开始恢复，而且在短短的二十多年间得到了快速的发展，可以说，律师在中国是个新兴的行当。近年来，律师虽然已活跃在人们生活的各个层面，然而，有一些行内的规则并不为行外人所知晓。如果在请律师之前，对此一无所知，可能会碰很多钉子，更重要的是会误了你的官司。

不管你是否愿意，如果倒霉的官司让你遇到了，你又不得不请律师，那么，你就必须先了解这个行当的规则。磨刀不误砍柴功。虽说请律师与官司的输赢没有直接的因果关系，但一个好律师对官司成败的影响不可小视。

还有律师费，跟其他行业一样，你要知道“行情”。少花钱，多办事，或者花了钱能够得到高效的服务。

律师行业也并非一尘不染，律师良莠不齐，你必须具有最起码的判断。一不留神，如果碰上了“讼棍”，那就会更糟。还应指出的是，和精明的律师打交道，如果不了解律师，或者不知道怎样与他们相处，如果与律师闹起别扭来，你可能会吃不消。

事实上，平时很多人从来没有和律师打过交道，也不希望和律师打过交道。但愿人人都和睦相处。可是，现在是法制社会，人们都在一定的法律制度中生活。你总不可能遇到麻烦事，再现学现用吧。为了你的利益，为了你的时间，考虑请律师是明智的。因为律师是法律方面的专家。

在西方发达国家，人们已经习惯于请律师代理案子，或者处理法律事务。在我国，也许用不了多长时间，“有事请找我的律师”会不再是电视剧中的台词。当有一天，你想请律师的时候，或者必须请律师的时候，本书也许能给你一些帮助和启示。

编 者

2003年7月10日

目 录

第 1 篇 走近律师 / 1

- 服务是天职 / 2
- 资格证书与执业证书 / 3
- 为律师正名 / 5
- 不要把律师当救星 / 7
- 律师像医生 / 9
- 谁也不是“万事通” / 10
- 兼职律师 / 13
- “特种行业”律师 / 14
- 律师服务 14 种方式 / 16
- 律师事务所 / 17
- 律师的管理体制 / 19

第 2 篇 法律事务，让律师去打理 / 21

- 律师是靠“专业”吃饭的 / 22
- 百姓与律师有多远 / 23
- 请一个“不打官司的律师” / 25
- 为经营护航 / 30
- “有事请找我的律师” / 34
- 为合同把关 / 36

打官司，别自己试着干 /39

官司能不打就别打 /43

第3篇 “人”比三家 /47

请律师先知“道” /48

提前介入 /50

请律师的9个途径 /52

比较和选择 /54

品德关要把好 /55

经历与经验 /56

学历与实力 /58

尺有所短，寸有所长 /59

多位律师，优势互补 /60

灰色案件 /61

外地人请北京律师的三个理由 /62

附1：律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规范 /64

第4篇 法律帮助的其他途径 /71

“148”法律服务专线 /72

基层法律服务 /73

法律援助 /75

人民调解 /77

公民代理 /81

第5篇 律师费知多少 /85

请律师先交钱 /86

- 国外律师收费比较 /88
- 计件收费 /90
- 按比例收费 /92
- 计时收费 /94
- 风险代理 /97
- 企业法律顾问费 /101
- 私人律师费 /103
- 给委托人一个明白账 /104
- 能省就省 /107
- 该退费的要退费 /110
 - 附 1: 律师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 /113
 - 附 2: 律师工作时间清单 /117
 - 附 3: 律师费清单 /118

第 6 篇 信任与合作 /119

- 做好辅助性的工作 /120
- 真诚沟通 /121
- 说出真实想法 /122
- 提供全部证据及线索 /123
- 记住, 要保存好证据 /124
- 非法要求别提 /126
- 大主意自己拿 /128
- 预防与律师之间的纠纷 /129

第 7 篇 手续一个不能少 /131

- 签好委托代理协议 /132

执行款要自己领 /134

授权不能少 /135

法律顾问合同含糊不得 /137

个人顾问合同当细推敲 /138

支付律师费的3种方法 /139

附1: 委托代理协议(诉讼) /140

附2: 委托代理协议(非诉法律事务) /143

附3: 授权委托书 /145

附4: 聘请法律顾问合同 /146

附5: 聘请私人律师协议书 /149

第8篇 多留个心眼 /153

“讼棍”种种 /154

“一定能赢”听起来很美 /156

“活动费”雾里看花 /159

挑词架讼 /161

吃了原告吃被告 /163

甭信“歪点子” /165

不要拿你的案子让人“练手” /166

“黑律师”没谱儿 /168

他们也不是律师 /170

第9篇 对耍律师说“不” /173

信任危机 /174

律师失职13种 /175

泄密 /177

延误诉讼期限 /178

损坏、遗失重要证据 /181

消极怠工，不负责任 /183

误了你的事，告他 /184

民事赔偿 /188

行政处罚 /189

刑事责任 /191

附 1：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 /194

第1篇 走近律师

如果你准备与律师打交道，首先要知晓律师和他们所从事的工作。或许，在你进一步地了解之后，律师和你原来脑子里的“概念”并不完全一样。

服务是天职

律师，顾名思义是“法律之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第2条的规定：律师是依照律师法取得律师执业证书，为社会提供法律服务的执业人员。根据这一规定，我国的律师应当是指经过一定方式取得司法行政机关授予的资格，接受当事人的委托，或人民法院的指定，在法律允许范围内利用自己的法律知识和技能为被代理人提供法律帮助，并维护其合法权益的专业人员。也就是说，律师具有以下特征：

1. 律师必须通过考试或考核，被授予律师资格证书，同时又有执业证书。否则，不能以律师的名义执业。

2. 律师的天职是为社会提供法律服务，服务对象是整个社会，没有特定对象。自然人、法人均可委托律师代理法律事务。在一般情况下，律师服务是有偿服务。他们是以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辛勤劳动为社会提供法律服务而获得报酬。

3. 从事律师业务时必须有当事人的委托或人民法院的指定，而且必须在授权范围内进行工作。没有委托，律师的法律服务则无从谈起。

4. 律师是法律工作者，是在法律允许范围内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其在法律允许范围内的工作受法律保护，不受行政单位、党派、个人的干预。

进一步讲，律师是用自己的法律知识，帮助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当事人处理有关法律事务或参加诉讼，以维护法律的正确实施，维护国家、集体的利益和公民的合法权益。

资格证书与执业证书

什么人可以做律师？通过了解律师的“入门”要求，你就可以对律师有一个整体上的印象。

首先，律师执业必须取得律师资格。目前，我国实行全国统一司法考试制度。具有高等院校法学专科以上学历或者同等专业水平，以及高等院校其他专业本科以上学历的人员，才有资格报名参加考试。经全国统一司法考试合格的，由国务院司法行政部门授予律师资格，并颁发《律师资格证书》。2002年首次全国统一司法考试31万多人，仅有2.4万人通过，录取比例为7%。比往年律师资格考试录取比例10%要低一些。

据说，正在修改中的《律师法》还将提高当律师的门槛，从具有高等院校法学专科以上学历或者同等专业水平提到了法律本科，对西藏、新疆、青海等一些边远地区采取一些特殊政策。

同时，特批律师资格要求条件也比较高。按照《律师法》的规定，申请特批律师资格必须具有高等院校法学本科以上学历，从事法律研究、教学等专业工作并具有高级职

称或者具有同等专业水平的人员，申请律师执业的，经国务院司法行政部门按照规定的条件考核批准，授予律师资格。

有了律师资格，申请领取律师执业证书还必须具备其他条件。根据《律师法》的规定，申请人除了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外，还必须品行良好，在律师事务所实习满一年。同时，还要求没有故意犯罪、没有被开除公职或者被吊销律师执业证书的记录。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的，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以上人民政府司法行政部门审核，颁发《律师执业证书》。

某些特殊行业的律师还需要通过专门的资格考试，例如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的律师、从事科技企业产权界定的律师、从事重大建筑工程招标投标的律师以及从事专利代理业务的律师，等等。律师同时通过了这些特殊考试，有了相应的资格证书，才能从事这些特殊行业的法律服务。

1999年，司法部、证监会联合举办全国证券律师资格考试，由执业律师自愿报名，审核通过后取得考试资格，再根据考试成绩限额确定入围者，经司法部、证监会审查确认后，颁发律师从事证券法律业务资格证书。经过这次考试仅有约800名律师获得了证券法律从业资格。目前，全国也只有406家律师事务所、1541名律师得到了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的许可。

尽管我国律师行业的发展速度非常快，但整体的素质并不高。据调查，在这11万名律师中，真正懂外语的律师人数却不多，能熟练运用外语和法律知识与跨国性客户洽谈业务、签订合同的仅有2000人左右，熟知国际法、国际贸易

知识的律师简直是凤毛麟角。

随着国内律师需求以及 WTO 官司的不断增多，目前，律师的数量和质量与实际需要还有一定的差距。

为律师正名

在不少人的观念中，并没有把律师看做正经人。从古到今，律师遭受着各种各样的误解，最为常见的说法有：

讼棍；

不拿刀枪的强盗；

趁火打劫者；

贪婪之徒；

巧舌如簧的狡诈之徒；

替坏人说话的人；

挑词架讼，惟恐天下不乱之徒；

摆设；

惟利是图的“奸商”；

讨债公司。

.....

对律师存在偏见并不奇怪，因为，古往今来，大多数中国人都是以和为贵，息事宁人，他们不愿找律师，也很少与律师打交道，所以对律师只是表面上的了解。在这些对律师有偏见的人们看来，请律师是不得已而为之，是基于一种交易，是利用律师与某些司法人员不正当的“私人关系”，以

达到自己的目的。

其实，律师也并不像有些人想像的那样，在中国，律师收入并不高，大多数律师是靠提供法律服务获得收入，在经济上完全算不上富裕阶层，他们没有职权，不能垄断行业或者价格垄断，挣的完全是辛苦钱，有的律师收入可能低得让人感到吃惊。如有的地方一个律师事务所年收入还不到一万元。但他们在智力方面的付出决不会少于企业老板，也不少于电脑工程师，在体力上更是整天四处奔波。一个老律师无不感慨地说，要做一个好律师，既要拼智力，又要拼体力，还要拼社会活动能力。

况且，律师并不是一个人人都能从事的职业。至少在目前社会各行各业中，律师的整体素质仍然相对较高。随着法制的不断健全，律师行业的不断完善，律师将成为重要的社会一分子。

值得一提的是，律师还是一个高风险行业，尤其是刑事辩护律师。据有关统计数据表明，1995年以来全国有122个律师因种种原因被逮捕、起诉或者判刑，还有很多律师遭到了非官方的侵害和报复，据说，目前实际数据已经远远超过了这个统计。

你可能从来没有和律师打过交道，但是，如果你打算用法律维护你的合法利益，首选的就应该是律师。不管过去你怎么看律师。

一个法治的社会，不能没有律师。有时候，律师的工作虽然是为“坏人”辩护，但其作用是维护法律的公正。律师、检察官、法官只是分工的不同。

律师除了为当事人处理法律事务以外，在现代社会中，

还有以下功能：

1. 传译与解释法律；
2. 预警纠纷；
3. 主张和保护权利；
4. 参政和议政。

.....

可以肯定，有法制，有市场经济，律师就不会被淘汰。尽管，律师制度还有这样那样的不完备，也有个别惟利是图的律师。

事实上，即使一个最平常的律师，也不愿意把案子做砸。在每一项业务中，他们都在不同程度上坚持自己的立场。尤其是名律师，他们就像知名企业一样，力争把每一个案子都做成“精品”。

在美国，律师是社会精英的一部分。我们不能期望刚刚恢复二十多年的律师业尽善尽美，律师业还处在一个不断变化的阶段。社会对于律师职业及其社会形象的认识也处在一个不断变化的阶段。我们有理由相信，随着时间的推移，律师整体的形象将会有所改观。

不要把律师当救星

在现实生活中，有相当多的当事人认为，遇到麻烦，只要请了律师，似乎一切问题都解决了，律师是他们的救星。这也是不切合实际的想法。这些当事人在自己合法权益被侵